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eport
LEEPORT (HOLDINGS) LIMITED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7)

有關二零一二年年度業績之公佈

本公佈由力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初步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未經審核財務資料，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預期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錄得大幅減少。二零一二年全球經濟疲弱，以致對本集團在中國的業務表現造成影響。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資料的初步審閱，有關資料並無經本公司獨立外聘核數師審閱或審核，而且須待本集團落實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修良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修良先生、陳正煊先生、呂新榮博士及黃文信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柏基先生、NIMMO, Walter Gilbert Mearns 先生及李大超博士。

* 僅供識別